

標準

日語五法

顧明耀◎主編



鴻儒堂出版社發行

H364
20045

港台书室

標準日語語法

*顧明耀 主編 *



高等教育出版社授權

鴻儒堂出版社發行

標準日語語法

定價：500 元

2003 年(民 92 年)10 月初版一刷

本出版社經行政院新聞局核准登記

登記證字號：局版臺業字 1292 號

主 編：顧明耀

發 行 人：黃成業

發 行 所：鴻儒堂出版社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 100 開封街一段 19 號二樓

電 話：23113810 · 23113823

電話傳真機：23612334

郵 政 劃 撥：01553001

E — mail : hjt903@ms25.hinet.net

※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

法律顧問：蕭雄淋律師

凡有缺頁、倒裝者，請逕向本社調換
本書經高等教育出版社授權出版

本書特點說明

1・權威性

本書的編者、著者均是從事日語教學、研究的國內外知名學者和語法研究專家。本書的體系、觀點及內容均經過多年的反覆論証。

2・實用性

本書精心設計，突出了許多重點語法項目，編制了獨具特色的附錄索引，為學習者理解和查找提供了方便。此外，還為日語學習者及日語教師提供了許多日語知識、豐富的例句和日語學、日語教學方面的國內外研究成果，可供參考。

3・新穎性

本書版式設計新穎醒目、主次分明。主體部分系統講述日語語法，簡明扼要；補充說明部分與主體部分呼應，廣徵博引，提供豐富資料。形式新穎，內容充實，二者和諧、完美。

本書內容提要

本書內容豐富、例句廣泛、實用性強。書中既有中國日語教師和日語研究者的多年的研究成果，也有日本學者最新的研究動態。本書內容闡述分為主體部分和補充說明兩部分，主體部分系統完整地論述日語語法，補充說明部分配合主體部分作出必要的說明並提供豐富的參考資料。

本書既是日語學習者、大學生、研究生、日語教師的必備參考書，也是語言、語法研究人員的優質參考書。

目 錄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語 法	2
第二節 日語的語言單位	6
第三節 日語的語法特徵	17
第二章 體 言	21
第一節 名 詞	22
第二節 代名詞	46
第三節 數 詞	64
第三章 用言（一）——動詞	77
第一節 動詞及其類別	79
第二節 動詞的活用及各活用形的用法	89
第三節 動詞的體	113
第四節 動詞的時	127
第五節 動詞的態	133
第六節 授受動詞	153
第七節 表示其他語法意義的補助動詞	164
第八節 動詞的文語殘留	170

第四章 用言(二)——形容詞、形容動詞... 177

- | | |
|----------------|-----|
| 第一節 形容詞 | 178 |
| 第二節 形容動詞 | 204 |

第五章 連體詞 副詞 接續詞 感嘆詞 237

- | | |
|---------------|-----|
| 第一節 連體詞 | 238 |
| 第二節 副詞 | 242 |
| 第三節 接續詞 | 257 |
| 第四節 感嘆詞 | 269 |

第六章 助動詞 275

- | | |
|--------------------------------|-----|
| 第一節 助動詞的性質、特點及分類 | 276 |
| 第二節 接動詞後表示態的助動詞 | 285 |
| 第三節 接於各種活用詞後表示時的助動詞 | 302 |
| 第四節 構成鄭重語、尊敬語的助動詞 | 308 |
| 第五節 接在無活用詞語後使之具有陳述作用的助動詞 | 323 |
| 第六節 表示各種陳述方式的助動詞 | 326 |

第七章 助詞 371

- | | |
|--------------------|-----|
| 第一節 助詞的特點與分類 | 372 |
| 第二節 格助詞 | 375 |
| 第三節 接續助詞 | 418 |
| 第四節 並列助詞 | 457 |
| 第五節 提示助詞 | 473 |
| 第六節 副助詞 | 498 |
| 第七節 語氣助詞 | 524 |

目 錄

第八章 敬語	545
第一節 敬語的性質、功能、類別	546
第二節 尊敬語	554
第三節 謙讓語	564
第四節 鄭重語和美化語	573
第九章 句法	581
第一節 句子、句素	582
第二節 句子成分(一)	590
第三節 句子成分(二)	611
第四節 陳述方式	637
第五節 句子的分類	647
第十章 篇章法	679
第一節 語段	681
第二節 文章結構	707
第三節 文章體裁	735
附錄	773
附錄一 語法術語對照表	774
附錄二 量詞表	782
附錄三 日文術語索引	793
附錄四 中文術語索引	799
附錄五 參考文獻	805
後記	811

去 酷 唱一集

去酷呈題十

諸子門人，事顯書彰。寶一資，最顧客其鄉。貢翰賦寶一資，最售
醜。出（真）諸氏，惟願更請大門人。言醜而顯，非不妄也。醜
處，非顯也。顯義，非是也。出（真）諸氏，惟願更請大門人。言

二、各種各樣的“去酷”。（去文）去酷呈題，非顯也。顯，則
學藝術，非顯也。顯，則學藝術，非顯也。顯，則學藝術，非顯也。
（去文）去酷呈題，非顯也。顯，則學藝術，非顯也。顯，則學藝術，
非顯也。顯，則學藝術，非顯也。顯，則學藝術，非顯也。顯，則學藝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語法

一、什麼是語法

語言是有一定規律的，唯其客觀地存在著這種規律，人們才能說（寫）出讓對方理解的語言，人們才能理解對方說（寫）出的語言。ぶんぽう語言的規律就是語法（文法）。語就是語言，法就是規律、規則。

語法的研究對象是語言。語言存在著單位，語法研究、語法學習自然也得著眼於各個層次的語言單位。

語法是高度抽象出來的語言本身客觀存在的規則。具體地說，語法指的就是各個語言單位的構成、結構、性質、類別，以及不同層次語言單位之間的關係等存在和發展的客觀規則。

語法學是研究這種客觀存在的語言規律——語法——的一門學科。語法學也常常簡稱為語法。

.....

(i) “語法”本身有兩個概念，一是指語言本身客觀存在的規則；一是指語法學，即研究語法的科學。

(ii) 什麼是語法，不同學者下過不同的定義，比較有影響的說法有：“語法（詞法、句法）是詞的變化規則和用詞造句的規則的匯集（斯大林）”、“人們說話是有一定的共同規律和習慣的；把這些規律和習慣，整理出來，從而系統地提出一些正確的方式，這就叫做語法”（黎錦熙、劉世儒），“語法就是族語的結構方式，……就是把許多概念聯結起來，用某一定的方式去表示事物的關

係”（王力），“語法指用詞造句的規則，它使語言具有一種有條理的可理解的性質”（呂叔湘），“語法是語言結構的規律”（胡裕樹）、ある“國語を思想に応じて運用する一般的の法則”（山田孝雄），“語の相互間の関係を規定する法則”（安藤正次）、“すべて言語構成の法式又は通則”（橋本進吉），“俗に‘ことばのきまり’といわれるような法則的なもの”（小林英夫）等等。這些定義在精確、謹嚴上各有不同，但都抓住了基本的東西。本書對語法的定義無非是這個共性的反映。

二、各種各樣的日語語法

我們可以發現語法的名稱時有區別，語法的內容也不盡相同。例如山田語法、橋本語法、時枝語法，口語語法、文語語法，轉換語法、生成語法，理論語法、實用語法，教學語法、規範語法等等。這有的冠以研究者的姓名以示有別，有的因研究對象的不同而各自成說，有的則從研究方法分門別類。也有的根據性質、功能、特點等區分類別。這些不同名稱的語法，各自的出發點不同，各自的觀察角度不同，因而不能把它們放在一起論短長評優劣。

本書所說的“標準日語語法”，當是“標準大學日語語法”的簡稱。本書的使命是提出一個標準的大學日語語法來。所謂大學日語語法屬於一種實用語法，屬於一種教學語法，但是它又不同於其它的實用語法、教學語法，因為它有著自己特定的教學對象、教學目的、教學要求。

(i) 山田語法、橋本語法、時枝語法分別指山田孝雄、橋本進吉、時枝誠記的語法學說，是現代日語語法史上最有影響的三派。山田語法分為“語論”、“句論”兩大部分，前者把單詞作為表達思想的材料，考察了其性質及運用，後者考察了構句規律。山田用

自己的術語（而不是引用西語語法的術語）建立了第一個現代日語語法體系。橋本語法和重視語義的山田語法不同，把重點放在語言外形上。其核心在於提出了句節（文節）的概念，將單詞分成“詞”、“辭”兩大類是根據句節，對句子進行分析也是根據句節。橋本語法幾十年來一直是日本教學語法的主流。時枝誠記基於自己提出的“言語過程說”（認為“言語は思想の表現であり、また理解である。思想の表現過程及び理解過程そのものが言語である”），重視“言語主體”，從“主體的立場”提出了“語”、“文”、“文章”三個語法單位，在詞的分類、句子分析等方面都提出了許多重要的見解。

(ii) 口語語法、文語語法是根據不同的研究對象劃分的，換句話說，前者是現代日語語法，後者是古典日語語法。

(iii) 轉換語法（^{へんけいぶんぽう}變形文法）即生成語法（^{せいせいぶんぽう}生成文法），又名轉換生成語法（^{へんけいせいせいぶんぽう}變形生成文法），是美國語言學家喬姆斯基創立的語言理論。喬氏認為，語言是句子的無限集合，人具有說出、理解無限句子的語言能力，語法就是構成這種能力內容的句子生成規則的總和。有些語法學家沿著這一理論開展了日語的研究。

(iv) 理論語法，也叫科學語法、學術語法，旨在揭示語言的語法構造的存在和發展規律。描寫語法（^{きじゅつぶんぽう}記述文法）、歷史語法等均屬於理論語法。與理論語法相反，為某一實用目的而建立的語法稱為實用語法，實用語法中最為人們注目的就是教學語法（^{がっこうぶんぽう}学校文法、^{きょうかぶんぽう}教科文法），因而教學語法也常作為實用語法的代稱，又因這種語法明確指出了語法上的正誤，所以也稱之為“規範語法”。

三、日語語法學習

大學日語語法教學是大學日語教學中的一部分，它在大學日語教學中的地位，以及語法教學的目的、要求等均應按《大學日語教學大綱》（高等教育出版社 1989）的規定執行。語法學習很重要，決不是可有可無的。我們學習日語語法是為了更快更好地掌握日語，這個目的必須明確，語法學習在日語學習中的位置必須擺對。因為大學日語學習是以應用為目的的，所以在學習時既要注意準確地弄清楚概念，系統地把握住脈絡，牢固地掌握好基本規律，又不要過分鑽牛角，不要“食古不化”。

語法概括了語言的一般規律，但並不是對所有語言現象囊括無遺。對於語法未能解釋或未能完全解釋的語言現象，要尊重語言實際。對於已被語法概括起來的語言規律，也不能只停留在條文的理解和記憶上，一定要通過語言實際加深對語法的理解，通過語言實踐提高對語法的應用能力。

語法是客觀存在的，語法學則各有差異。這些差異的產生或是由於研究語法的目的不同，或是由於觀察語法的角度不同，或是由於研究語法的方法不同等等。大學日語學習中的語法學習，當然可以同時學習，參考幾種語法學說。但這時最重要的不是僅著眼於說法的差異，而應進一步思考、弄清這些差異是因何而成的。

第二節 日語的語言單位

一、詞（語）

詞是最基本的語言單位之一。作為一個詞，當然是音義結合的語言單位，不過，這裡說的義，是廣義的，包括詞彙意義與詞法意義。

從詞的意義和功能上考慮，日語的詞分為兩大類，一類是具有明確詞彙意義的詞，因其內容實在，命名為內容詞；一類是完全或主要具有語法功能的詞，稱之為功能詞。

日語的內容詞（自立語），根據傳統的詞類劃分，分為以下 10 類。

名詞（名詞）：表示人、事物、概念等的名稱的詞。如：先生、恋人、本、にわとり、トマト、授業、試験、愛、精神等。

代名詞（代名詞）：指代名詞的詞，與名詞相比，代名詞要顯得抽象、概括些，其具體的所指，只有在具体的語境中才能確定。如：わたくし、かのじょ、それ、あそこ、どちら等。

數詞（數詞）：表示數目、數量、順序等概念的詞。如：12、306、3 冊、5 万円、一番目等。

以上 3 類詞，總稱為体言。

動詞（動詞）：用來敘述動作、作用、變化、存在等的詞。如：帰る、掛ける、する、変わる、なる、いる等。

形容詞（形容詞）：用來描述性質、狀態、感情、感覺等且以

“い”為詞尾的語。如：優しい、^{やさ}暖かい、^{あたた}喜ばしい、^{よろこ}鋭い等。

形容動詞（形容動詞）：也是用來描述性質、狀態、感情、感覺等的詞，一般以其詞幹為基本形，詞尾為だ、です。如：偉大、^{いだい}清らか、^{きよ}上手、^{じょう}静か、^{しず}すき、^{さわやか}等。

以上3類詞總稱為用言。

連體詞（連體詞）：用以修飾、限定體言，只能構成定語的詞。如：この、ほんの、あらゆる、いわゆる等。

副詞（副詞）：從狀態、程度等方面對用言進行修飾、限定的詞，或對陳述語氣起先行引導的詞。如：のんびり、ゆっくり、かなり、もっと、もし、たぶん等。

以上兩類詞的基本功能在於構成修飾成分。

接續詞（接續詞）：介於詞、詞組、分句、句子等之間，把它們連接起來並表明其間關係的詞。從意義上看，可表示順接、逆接、並列、累加、選擇、說明、補充、轉換話題等。如：したがつて、しかし、および、それに、あるいは、つまり、ただし、さて等。

感嘆詞（感動詞）：表示感嘆、呼喚、應答等的詞，常位於句首或獨自成句。如：あら、ほら、もしもし、はい、いいえ等。

以上兩類詞共同的特點是都可在句中構成獨立成分。

日語的功能詞（付屬語），包括助詞、助動詞兩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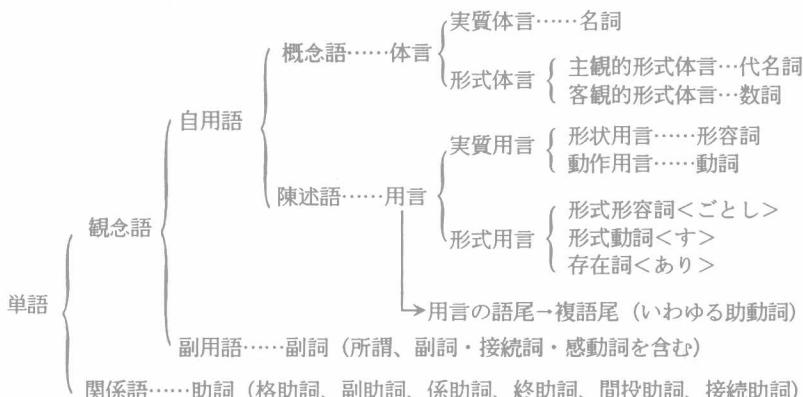
助詞（助詞）：沒有或很少有詞彙意義，以接在內容詞後起語法作用為職能的詞。如：が、や、けれども、は、ばかり、よ等。

助動詞（じょどうし）：也是一種沒有或很少有詞彙意義，接在內容詞後起語法作用的詞，助動詞與助詞不同，主要是增添語法意義，且具有詞形變化。如：ます、れる、られる、せる、させる、た、ようだ、らしい等。

(i) 日語中，對於詞的定義有許多說法，從大的輪廓來看，對於詞的界定，主要有兩種看法，其分歧點在於對只起語法作用的所謂助詞、助動詞是否看作詞。較多的學者把助詞、助動詞看作詞，一部分學者主張助詞、助動詞等不是詞。以“わたし”為例，前一種觀點認為是由“代名詞+助詞”構成，後一種觀點則認為“わたし”是個詞，“わたし”是它作主語入句的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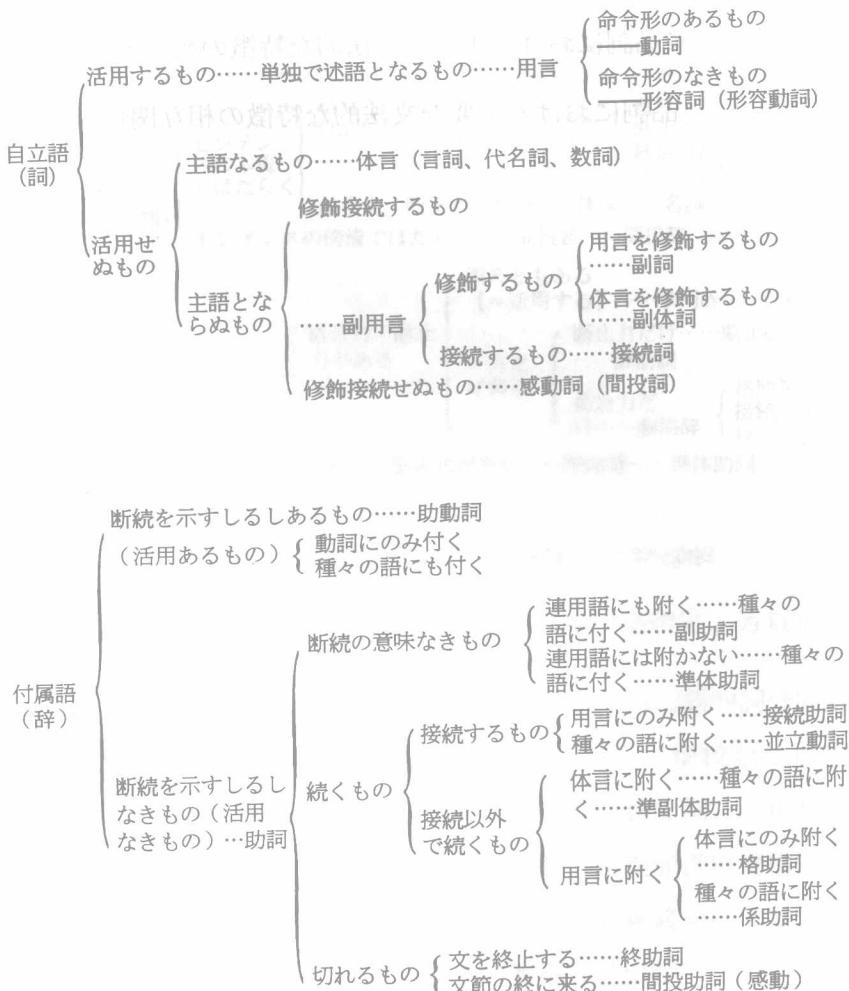
(ii) 日本有代表性的學者對詞類的劃分

(ア) 山田語法



—引自『近代文法図説』徳田政信編

(イ) 橋本語法



——引自『近代文法図説』徳田正信編

第一章 緒論

(ウ) 鈴木重幸

第二表<品詞における主要な文法的な特徴の相互関係>

品詞における主要な文法的な特徴の相互関係

——引自『日本語文法・形態論』鈴木重幸著